

##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9年1月 日  
聯絡人：副總幹事 余淑媗  
第二組組長 曾書瑤  
聯絡電話：2723-3372、0928128237  
2725-6245

### 投票時應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

臺北市尚未換領新式身分證者，請儘速於投票日前至戶籍地戶政事務所換發新證，以保障投票權益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提醒市民朋友，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將於109年1月11日投票，投票當日請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投票通知單及印章，如仍持94年12月21日前核發之舊式國民身分證，不得憑領選舉票。海外僑民如有申請返國行使總統副總統選舉權者，請攜帶本人有效之中華民國護照及印章前往投票。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每年持續清查，經統計，臺北市有1,357人仍持舊式國民身分證，其中行方不明1,269人為最多，另聲請死亡宣告中16人，已出境未滿2年50人，居住在國內仍未換新證者22人。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呼籲，現居住在國內仍尚未換領新式身分證的民眾，請儘速於109年1月10日下午5時30分前至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申請換發新證，投票當日戶政所不再受理換證作業，再次提醒市民朋友以確保自己的投票權益。

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，開放國民身分證領補換資料查詢 (<https://www.ris.gov.tw/app/portal/3014>)，如市民朋友對於自己的國民身分證仍有疑義，請直接上網查詢或電洽戶籍地戶政事務所。